



德鸿档案
De Hong Dang An

委托协议

Entrustment agreement

安全 · 专业 · 高质 · 高效

项目名称：东莞市南城规划管理所 2026 年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服务项目

协议编号：DHDA (2026) ZL023

广东德鸿档案科技有限公司

Guangdong Dehong Archives Technology Co., Ltd



目录

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服务协议.....1-3

附件.....4-5

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保密协议.....6-7



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服务协议

甲方：东莞市南城规划管理所

乙方：广东德鸿档案科技有限公司

经甲、乙双方协商，就乙方为甲方提供档案外包服务项目等事宜，达成以下协议：

一、甲乙双方责任

甲方责任：

- 1、收集齐所需整理的档案材料。
- 2、积极配合乙方工作。
- 3、提供档案整理的专用场地。
- 4、配备符合档案管理要求的档案管理软件（或账号）。

乙方责任：

- 1、按附件 1 为甲方提供档案外包服务。
- 2、保守甲方档案资料的秘密（具体详见附件 2）。
- 3、在服务过程中，遭甲方书面投诉满 3 次甲方有权无条件解除本协议，并按约定的根本违约责任处理。

二、价格

- 1、按附件 1 中约定的单价，按照实际完成数量结算总金额。总费用不超过¥550,000.00。

三、费用及支付方式

- 1、本项目启动后甲方分叁期支付给乙方，由于项目资金来源为财政资金，跨年度会计核算期间，账目结算、预算等原因造成合同款未能如期支付双方应友好协商。

具体支付方式和时间如下：

- (1)第壹期:项目启动后 15 个工作日内，甲方应向乙方支付¥165,000.00 (30%)作为首期款。
- (2)第贰期:项目实施 6 个月后可按照实际完成金额申请支付贰期款。
- (3)第叁期:乙方完成本年度全部工作并经甲方验收通过后支付尾款。

2、乙方或其员工应缴纳的与本协议有关的一切税费由乙方负担。

3、乙方银行账户信息

开户行：中国建设银行东莞宏伟路支行

开户名：广东德鸿档案科技有限公司

账 号：4405 0177 0200 0000 0194

四、要求乙方完成时间

双方应商定入场时间，乙方应当在按照约定的标准在规定的时间内向甲方交付成果。否则，每逾期一日，按已收款项的 1%支付违约金，逾期 30 个工作日以上的，视为乙方根本违约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，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合同价款 20%的违约金，如违约金不足以弥补甲方的损失，甲方有权继续追偿。

五、争议解决

1、凡与本协议有关而引起的一切争议，甲乙双方应首先通过友好协商解决，如经协商后仍不能达成协议时，任何一方可以向甲方所在地法院提出诉讼。

2、在进行法院审理期间，除提交法院审理的事项外，协议其他部分仍继续履行。

3、乙方不能交付整理后的档案资料，或交付不符合规定及标准且整改后仍不合格的，甲方有权拒绝接收，且视为乙方根本违约，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协议，乙方应返还甲方已支付款项，并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。

4、如乙方未经甲方书面同意，擅自复制及向任何第三方泄露甲方提供的档案资料，违反《档案整理及数字化加工服务保密协议》，甲方有权解除本协议，要求乙方返还已支付款项，并由乙方向甲方支付 10000 元违约金及赔偿因此给甲方造成的其它损失。

5、甲方应按期向乙方支付档案整理服务费用。

6、本协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的法律进行解释。

六、协议生效

本协议经双方授权代表签字盖章后生效，生效日以最后一个签字日为准。

七、其它

1、本协议之所有附件均为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，与本协议具有同样法律效力。

2、在执行本协议的过程中，所有经甲乙双方签署确认的文件（包括会议纪要、补充协议、往来信函）即成为本协议的有效组成部分，其生效日期为双方签字盖章或确认之日期。

3、除甲方事先书面同意外，乙方不得部分或全部转让其应履行的协议项下的义务。



4、因本协议服务期较长，如遇特殊情况需要变更合同内容或增加工作内容，双方应该友好协商并签署补充协议。

5、本协议一式叁份，甲方持贰份，乙方持壹份。

甲方：（签章）

东莞市南城规划管理所

代表人：

时 间：2026年 5月26日

乙方：（签章）

广东德鸿档案科技有限公司

代表人：



时 间：2026年 5月26日